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張雅惠
電話：(03) 8462860轉350
傳真：(03) 8462790
電子信箱：jany7191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301399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學生暑期戶外水域運動體驗暨防溺宣導計畫 (376550000A_113013994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補助花蓮縣體育會辦理「113年花蓮縣學生暑期戶外水域運動體驗活動暨防溺宣導計畫」，請貴校轉知所屬師生、家長等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及各級學校推動學生水域安全注意事項及花蓮縣體育會113年6月11日花縣體錦字第113000023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加強水域安全宣導及擴展師生、家長及民眾等水域運動體驗學習機會，並扣合教育部全國中小學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基本指標，預防溺水事件之人身安全，擬於開放性水域辦理宣導與自救教學體驗，藉由夏季熱門水域運動(衝浪)體驗時學習水域自救防溺觀念，爰辦理水域運動體驗推廣活動6場，請貴校轉知所屬師生踴躍報名參加。
- 三、參與對象及資格：
 - (一)縣內各國中小學教師。
 - (二)縣內各國中小學學生。

113/07/16



(三)游泳能力須符合全國中小學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指標第三級(含)以上。

四、旨案活動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辦理時間：

- 1、第一場次：113年8月3日上午8時至下午5時。
- 2、第二場次：113年8月4日上午8時至下午5時。
- 3、第三場次：113年8月10日上午8時至下午5時。
- 4、第四場次：113年8月11日上午8時至下午5時。
- 5、第五場次：113年8月11日上午8時至下午5時。
- 6、第六場次：113年8月11日上午8時至下午5時。

(二)辦理地點：花蓮縣太平洋北濱公園沙灘。

(三)報名日期：

- 1、第一、二場次：即日起至113年7月24日(星期三)下午17時前。
- 2、第三、四、五、六場次：即日起至113年7月31日(星期三)下午17時前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於上述報名期限內至報名網址

<https://forms.gle/9kc2DQaBDsuxfgXZ9> 報名。

五、本案若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教育處體育保健科張雅惠(電話：8462860轉350)或計畫聯絡人花蓮縣體育會水上休閒委員會曾煥堯主任委員(電話：0928-594460)。

六、檢附113年花蓮縣學生暑期戶外水域運動體驗活動暨防溺宣導計畫(含報名表)供參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體育會

副本：

2024/07/16
11:34:05
電文
交換章

裝



訂

線

